

证券代码：600060

证券简称：海信视像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照光电”）在前期预计额度内，为其子公司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乾照”）、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乾照科技”）新增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被担保人名称	本次担保金额	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（不含本次担保金额）	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	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
江西乾照	本次乾照光电为江西乾照新增提供3项最高额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分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、10,000万元、5,000万元	18,000万元	是	否
乾照科技	本次乾照光电为乾照科技新增提供1项最高额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,500万元	83,400万元	是	否

● 累计担保情况

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（万元）	不适用
-----------------	-----

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171,900
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（%）	8.09
特别风险提示（如有请勾选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担保金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对外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%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（含本次）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%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 的单位提供担保（乾照科技属于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 的担保对象）
其他风险提示（如有）	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额度审批情况

2025 年 12 月 10 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在 2026 年度内，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为其全资子公司乾照科技、扬州乾照光电有限公司、江西乾照、江西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、厦门乾照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8 亿元人民币（含本数）的担保，额度内可循环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2025 年 12 月 26 日，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。

（二）担保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担保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：

1、乾照光电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厦门银行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就厦门银行基于与乾照科技签署的《授信额度协议》以及该一系列合同项下各单项授信文件，为乾照科技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6,500 万元。

2、乾照光电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新建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银行新建支行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就中国银行新建支行基于与江西乾照签署的借款、贸易融资、保函、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，为江西乾照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12,000 万元。

3、乾照光电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银行南昌分行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就北京银行南昌分行基于与江西乾照签署的《综合授信合同》以及该授信合同下订立的全部具体业务合同，为江西乾照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。

4、乾照光电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招商银行南昌分行”）于近日签署了《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》，就招商银行南昌分行基于与江西乾照签署的《授信协议》，为江西乾照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。

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，无需重新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法人
被担保人名称	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	乾照科技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% 股权
法定代表人	火东明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50200051194351M
成立时间	2012 年 11 月 20 日
注册地	厦门火炬高新区（翔安）产业区翔天路 269 号 5 楼
注册资本	10,000 万元人民币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
经营范围	批发、零售发光二极管（LED）及LED显示、照明及其他应用产品；光电、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及服务；合同能源管理；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（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）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6年3月31日 /2026年1-3月（未经 审计）	2025年12月31日/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119,947.90	106,878.35
	负债总额	108,882.79	96,182.30
	资产净额	11,065.10	10,696.05
	营业收入	36,194.90	179,234.54
	净利润	132.75	1,368.17

乾照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（二）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类型	法人		
被担保人名称	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		
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 持股情况	江西乾照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		
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	乾照光电持有其 100%股权		
法定代表人	刘兆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122MA364QJ1X4		
成立时间	2017年07月26日		
注册地	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经开区宁远大街1288号		
注册资本	200,000万元人民币		
公司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		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进出口代理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，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，光电子器件制造，光电子器件销售，集成电路制造，集成电路销售，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，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，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，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，金属材料销售，合成材料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		
主要财务指标（万元）	项目	2026年3月31日 /2026年1-3月（未经 审计）	2025年12月31日/2025 年度（经审计）
	资产总额	258,287.07	258,702.61
	负债总额	144,789.38	146,334.45
	资产净额	113,497.69	112,368.15

	营业收入	21,347.98	116,602.91
	净利润	852.69	2,756.82

江西乾照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 乾照光电与厦门银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

条款名称	内容
债权人	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被担保人/债务人	厦门乾照光电科技有限公司
保证人	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	6,500 万元人民币
债权确定期间	2026 年 5 月 12 日至 2028 年 5 月 12 日
保证方式	连带责任保证
保证范围	主合同全部本金、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、因汇率变动而引起的相关损失、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（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、电讯费、杂费及其他费用）、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、诉讼费或仲裁费、保管担保物的费用、保全费、执行费、公告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税费、过户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、公证费及其他费用），以及主合同生效后，经债权人要求追加而债务人未追加的保证金金额。
保证期间	每笔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

(二) 乾照光电与中国银行新建支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

条款名称	内容
债权人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新建支行
被担保人/债务人	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
保证人	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	12,000 万元人民币
债权确定期间	2026 年 4 月 18 日至 2027 年 4 月 17 日
保证方式	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范围	主债权本金、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（包括利息、复利、罚息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公证费用、执行费用等）、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
保证期间	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（三）乾照光电与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主要内容

条款名称	内容
债权人	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
被担保人/债务人	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
保证人	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	人民币 10,000 万元
债权确定期间	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2027 年 5 月 12 日
保证方式	连带责任保证
保证范围	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/仲裁费用、评估/鉴定/拍卖等处置费用、律师费用、调查取证费用、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）等其他款项
保证期间	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

（四）乾照光电与招商银行南昌分行签署的《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》主要内容

条款名称	内容
债权人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
被担保人/债务人	江西乾照光电有限公司
保证人	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被担保主债权本金最高余额	人民币 5,000 万元
债权确定期间	2026 年 4 月 25 日至 2027 年 4 月 24 日
保证方式	连带责任保证
保证范围	在授信额度内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，以及相关利息、罚息、复息、违约金、迟延履行金、保理费用、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
保证期间	自每笔授信业务到期日、垫款日起三年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旨在满足乾照科技、江西乾照日常经营需要，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。被担保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乾照光电的全资子公司，经营稳定，资信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项目	担保总额（万元）	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（%）	逾期担保累计金额（万元）
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	171,900	8.09	不适用
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	无	无	不适用
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	无	无	不适用

特此公告。

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6月19日